



河海大學 校史

1986~2000

主编 姜弘道 郑大俊

河海大学出版社

河海大学校史

(1986~2000)

主编 姜弘道 郑大俊

河海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河海大学校史. 1986~2000/姜弘道, 郑大俊主编.
南京: 河海大学出版社, 2005. 10

ISBN 7 - 5630 - 2184 - 1

I . 河... II . 姜... III . 河海大学-校史- 1986~
2000 IV . G649. 285. 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17154 号

书 名 / 河海大学校史(1986~2000)
书 号 / ISBN 7 - 5630 - 2184 - 1/G · 603
责任编辑 / 魏连
装帧设计 / 黄炜
出 版 / 河海大学出版社
地 址 / 南京市西康路 1 号(邮编 210098)
电 话 / (025)83737852(总编室) (025)83722833(发行部)
经 销 / 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 南京工大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 / 11. 5
插 页 / 10
字 数 / 310 千字
版 次 /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20. 00 元

主 编：姜弘道 郑大俊

编写组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其超 刘德友 孙彦歆

安景荣 吴如漪 张鸿业

沈祖诒 周立新 林劲松

夏兆镛 郭祥林 钱向东

钱恂熊 董廷松 蒋建宏

前　言

1985 年学校恢复传统校名——河海大学,从此,学校有了新的定位,肩负着新的历史使命,开始了改革与发展的新的征程。

从 1986~2000 年的 15 年是学校承前启后的重要时期。承前,就是要继承与发扬学校以水建校,以水强校的优势与特色,为我国水利现代化事业作出更大的贡献;启后,就是要做好水利学科重点发展、多学科协调发展这篇大文章,为进入新世纪后学校更快地发展、更大地提高打下扎实的基础。本校史就是这篇大文章的缩影。

在这 15 年中,学校的办学规模有了很大发展。在校普通本、专科生由 3935 人增加到 11579 人,成人本、专科生由 1032 人增加到 5544 人,研究生由 362 人增加到 1438 人。学生总数由 5329 人增加到 18561 人,增加了 2.5 倍。

在这 15 年中,学校的学科、专业覆盖面有了很大拓宽。本科由涉及 4 个专业门类 8 个二级类的 14 个专业增加到涉及 6 个专业门类 19 个二级类的 35 个专业;博士学位授权培养点由涉及 1 个学科门类 3 个一级学科的 6 个二级学科增加到涉及 2 个学科门类 5 个一级学科的 10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培养点由涉及 2 个学科门类 4 个一级学科的 10 个二级学科增加到涉及 6 个学科门类 23 个一级学科的 37 个二级学科。

在这 15 年中,学校的科技工作取得了很大进步。年新增科技合同经费数由 735.6 万元增加到 15915 万元;获得国家级科技进步奖、国家发明奖共 29 项,其中 15 项是我校为负责单位之一或第一负责人获得;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268 项。

在这 15 年中,学校的师资队伍在数量增加的同时结构更加合

理。教师总数由 819 人增加到 1209 人,其中教授由 24 人增加到 145 人,副教授由 105 人增加到 367 人;在教授中,博士生导师由 13 人增加到 56 人,45 岁以下的教授由零增加到 59 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授由 3 人增加到 52 人。

在这 15 年中,学校的办学条件有了显著改善。校园面积由 42.67 公顷(640 亩)增加到 129.5 公顷(1943 亩),各类房屋建筑面积由 19.08 万平方米增加到 51.58 万平方米,其中教职工宿舍由 5.75 万平方米增加到 20.52 万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由 2166 万元增加到 11843 万元。

在这 15 年中,学校的党建思想政治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1998 年获得中组部、中宣部、教育部党组授予的“1993~1998 年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先进普通高等学校”荣誉称号,1988 年、1990 年、1994 年连续获得国务院或国家民委授予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荣誉称号,从 1991 年到 2000 年,学校 5 次获水利系统文明单位、先进单位称号;4 次获得“江苏省文明单位”称号;1999 年获得“江苏省普通高校校风建设优秀单位”荣誉称号。

这 15 年的事实表明,这 15 年是“河海”人艰苦奋斗进行第二次创业的 15 年,是“河海”人开拓进取取得辉煌业绩的 15 年,是“河海”人继承与发扬优良传统、跟随着祖国一起前进的 15 年,是为学校在新世纪的改革与发展打下坚实基础的 15 年。回顾过去还可以发现,有一些工作也许可以做得更好,学校的发展也许可以更快,学校的核心竞争力也许可以更强,“河海”人还需努力、再努力、更加努力,“河海”人一定会努力、再努力、更加努力。

目 录

第一章 内部管理体制改革	(1)
第一节 机构改革.....	(1)
第二节 院系调整.....	(6)
第三节 三定一聘	(10)
第四节 分配改革	(22)
第五节 后勤改革	(30)
第二章 本专科教育	(38)
第一节 教育教学理念	(39)
第二节 调整专业结构	(45)
第三节 教学改革	(50)
第四节 实践教学	(66)
第五节 招生就业	(72)
第六节 严谨治学,教书育人.....	(78)
第七节 创建优秀本科教学工作	(82)
第三章 研究生教育与学科建设	(87)
第一节 调整巩固阶段的研究生教育	(88)
第二节 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发展	(93)
第三节 持续发展阶段的研究生教育.....	(102)
第四节 深化教育改革,提高培养质量	(108)
第四章 成人教育.....	(116)

第一节	发展概况	(116)
第二节	办学方向与特色	(118)
第三节	多种类型办学	(121)
第四节	教育改革与管理	(127)
第五章 科学研究		(134)
第一节	科研条件与队伍建设	(134)
第二节	科研管理与政策	(139)
第三节	科研发展与成果	(145)
第四节	学术交流与学会组织	(160)
第六章 师资队伍建设		(165)
第一节	发展概况	(165)
第二节	建设规划	(169)
第三节	源泉工程	(175)
第四节	青年教师培训	(182)
第七章 “211 工程”建设		(191)
第一节	缘由及立项	(191)
第二节	建设及管理	(199)
第三节	成果及验收	(205)
第八章 对外合作与交流		(218)
第一节	教师出国学习进修	(218)
第二节	学术交流与合作	(220)
第三节	完善和发展留学生教育	(223)
第九章 基本建设		(226)
第一节	概况	(226)

第二节 校本部基本建设.....	(227)
第三节 常州校区基本建设.....	(229)
第四节 江宁校区规划及建设.....	(230)
第十章 精神文明建设.....	(233)
第一节 文明单位建设.....	(233)
第二节 思想作风建设.....	(245)
第三节 校园文化建设.....	(262)
第十一章 党的建设.....	(272)
第一节 党的思想建设.....	(272)
第二节 党的组织建设.....	(277)
第三节 党风廉政建设.....	(286)
第四节 教代会与群团工作.....	(288)
第五节 统一战线工作.....	(291)
第十二章 常州校区.....	(295)
第一节 校区的建立与发展.....	(295)
第二节 专业建设与教学管理.....	(307)
第三节 科技工作与研究生教育.....	(324)
第四节 精神文明建设.....	(330)
第五节 党的建设.....	(337)
附录一 人物简介.....	(348)
附录二 历任校领导名单.....	(353)
附录三 1986 年机构设置图	(354)
附录四 2000 年机构设置图	(355)
结束语 展望新世纪.....	(359)

第一章 内部管理体制改革

1986~2000 年期间,是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从起步到全面深化的阶段。校党委 2000 年 3 月 30 日印发的《河海大学进一步深化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规划》指出:“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始于 1986 年,进入 90 年代,特别是 1993 年以来,学校进一步解放思想,在校内管理体制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探索和实践。一是在 1995 年根据有利于学科建设、有利于专业改造、有利于师资培养、有利于产学研结合的原则,调整院(系)设置,将 29 个系、所调整组建为 10 个专业性学院,初步形成校、院、系三级管理的办学模式和以学科为依托、集中力量的发展格局,产生了一定的规模效应;二是精简党政管理机构,减员增效。1996 年通过分离、分类、合并、合署,将 36 个校部党政机构调整为 22 个,人员编制减少了近 20%,同时改革用人制度,试行干部公开招聘制,使校内机构设置趋向合理,职责划分基本清晰,编制岗位意识增强,初步建立了聘任、考核、评估制度;三是改革分配制度。1993 年开始实行工资总额动态包干,实行多种形式的校内特殊津贴,体现了‘多劳多得’原则,形成了不同人员不同分配的格局;四是按照‘小机关、多实体、大服务’的方向,进行后勤服务领域的改革尝试。通过医疗制度改革、住房制度改革、完善承包制和吸引社会企业进入学校后勤服务系统等一系列尝试,一些新的思想、观念进入了后勤管理工作中,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增强了后勤为教学、科研服务的意识。”

第一节 机构改革

学校管理机构的全面调整始于 1996 年。此前,经过多年的演

变,一方面由于学校事业的不断发展壮大,使得学校内部各种管理职能的分工越来越细;另一方面,由于学校自身权限不明,与上级主管部门机构设置对口现象严重,机构设置较为庞杂。这一时期,以校级机关统称的学校直属的机构有 30 多个,概念比较模糊,没有严格按照机构职能对其性质进行明确界定,以及部分工作内容相近、管理职能相似的机构并存。

1993 年,国家教委下发《关于国家教委直属高校内部管理体制改 革的若干意见》,文件明确规定高等学校有“根据学校实际需要确定校内机构的设置及人员的配备,可不与主管部门对口设置校内机构”的权力,从而为学校改革管理机构提供了政策依据。

1995 年 1 月召开的学校第十次党代会明确提出了精简党政管理机构的要求。为了做好这项工作,学校成立了专门的工作组,经广泛调研、讨论和征求意见,并报校长、书记联席会议通过,1996 年 4 月 8 日,学校下发了《河海大学校级管理机构调整改革工作意见》、《河海大学校级管理机构设置方案》两个文件。

这次管理机构改革的基本思路可以概括为“两分两合”,“两分”为分离、分类,“两合”为合并、合署。

首先,对党政管理机构进行分离,将原属于校级机构的三十多个单位中具有党政管理职能的单位同直属单位区分开来,形成校级管理机构群,分开设置。

其次,对学校党政职能机构进行分类,按照工作内容、管理职能等情况划分为 13 类,包括:学校党政管理综合协调工作、纪检监察审计工作、宣传教育工作、学生管理工作、组织人事工作、教学管理工作、科研管理工作、科技产业管理工作、设备管理工作、财务管理等工作、外事管理工作、后勤管理工作、安全保卫工作等。

第三,合理设置校级管理机构。在设置过程中,既考虑到机构改革的原则,又要考虑上级相应机关部门的要求和对外工作的需要。这次机构调整除撤销一些职能交叉、重复或任务单一的机构外,主要通过合署办公的形式设立新的机构。这种机构的特点是,一个工作

机构,一套工作班子,一名主要负责人,多个部门名称,履行关联度较大的多种职能。

根据上述原则和办法,最终设置了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等校级党政管理机构 17 个,纪委办公室(监察处)及审计室监督机构 2 个,将校级党政管理机构的数量严格控制在国家教委规定的高等学校党政管理机构设置限额标准(20 个左右)以内。

同时,根据“理顺关系、转变职能”的要求,将研究生部(研究生院(筹))、成人教育学院、留学生部、高等教育研究所、电教中心、档案馆、离退休工作处等部门列入直属单位,工会、科协列入群众团体,均不在党政管理机构之列。校党委部门一般称部、办;行政部门一般称处、办。设置的校级党政管理机构均为处级单位。

通过这次调整,不仅精简了学校的管理机构,使分工更为科学,管理更为规范,关系更加顺畅,运转更加有效,而且为下一步学校在党政管理人员中率先实行“三定一聘”打下了基础。

1999 年全国高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座谈会召开后,全国范围的深化高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工作蓬勃开展。5 月 10 日,江苏省教委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高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文件将新一轮高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主要内容和基本思路概括为:精简机构,减员增效;调整院、系(所)机构设置;推进后勤服务社会化;促进校办企业逐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改革用人制度,实行全员聘用制;加大分配制度改革力度,强化激励机制等。9 月 15 日,教育部也印发了《关于当前深化高等学校人事分配制度改革的若干意见》,提出“在改革学校内部管理模式的基础上,精简和调整学校内部党政管理机构,改革和调整教学、科研组织方式,精兵简政,提高效益,促进教育资源的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的指导思想和思路,并要求“努力克服校部机关‘政府化’的倾向,机构设置上不要求上下对口,职能相近的部门和机构要尽可能合并或实行合署办公”。这次管理机构改革的具体要求是“在校学生规模在 1 万人以上的,限额为 20 个,内设党政管理机构领导职数一般掌握在内设机构数的 2.5 倍以内”。

学校新一轮内部管理体制改革于1999年下半年开始启动,为此专门成立了“河海大学深化内部管理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和机关改革、后勤及产业改革、院(系)改革、人事及分配制度改革四个工作组。为了做好这一轮改革工作,2000年3月6日,学校成立了“河海大学深化内部管理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合各工作组,在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协助制订改革的整体方案并组织方案的实施。

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在认真学习上级有关文件和多次调研的基础上,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制订了《河海大学进一步深化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规划》,并报上级有关部门。2000年3月30日,学校召开了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动员大会,标志着新一轮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进入实施阶段。

在《河海大学进一步深化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规划》中,将“加大学校管理机构改革力度”作为新一轮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主要内容,提出“进一步通过理顺关系、转变职能、明确职责、合理分工,做到规范管理,降低管理重心,提高管理效率。”

机构改革作为学校新一轮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切入点,而校部党政管理机构、直属单位的调整又是机构改革的突破口,因此,校部党政管理机构、直属单位的调整工作在学校引起高度关注和重视。改革方案的形成是从多方面入手的,首先,从网上收集大量兄弟院校机构改革信息,并进行分析比较;其次,先后走访了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南京师范大学、中国农业大学等,进行了实地调研和对口交流;第三,在学校内部也开展广泛的调研工作,召开了多层次、多类型的座谈会以征求意见;第四,提出初步方案后,学校于2000年3月上旬还发放了征求意见表60份,收到各种反馈意见七十多条。在此基础上,3月30日,经校长、书记联席会议审定,《河海大学新一轮校部管理机构改革实施意见》正式颁布实施。

方案中,新设立的机构包括:改革发展研究室(列入直属单位序列,挂靠党委办公室)、保密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内,人员兼职,不增编制)、资产管理处(列入校部管理机构序列,统一管理学

校的房地产、仪器设备等各种固定资产,负责校内公共设施物业管理的招标等)、社区及生活服务管理处(列入校部管理机构序列,代表学校对为师生员工的各类生活服务及社区服务进行管理,主要包括饮食、住宿、水电保障、医疗卫生、幼儿教育、教职工住宅物业管理等)、师资办公室(设在人事处内,由人事处专职人员和教务处、研究生部等部门的兼职人员组成,以加强全校师资队伍的建设)、实验室管理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内,承担原设备及实验室管理处的实验室管理职能,由教务处专职人员和科技处、资产管理处等部门的兼职人员组成),另将研究生部列入机关职能部门管理序列。

合署机构包括:统战部与党委办公室合署;人武部与学生工作部合署,不再设立军事教研室,其教学工作由人武部负责组织,人武部的人防工程管理职能划出;审计室更名为审计处,与监察处、纪委办公室合署;恢复计算机基础教学部,与现代教育技术中心、信息中心合署,列入校直属单位。

撤消设备及实验室管理处、总务办公室两个处级机构。

调整后的机构体现了新一轮改革的有关文件精神,通过合署、合并、挂靠等形式,进一步精简机构,强化职能,提高效率和效益。共设党政管理机构 17 个,群团机构 2 个,比 1996 年设立的机构数减少 4 个,减少比例 14%。同时将一些服务、经营的职能从管理部门中分离出来,便于管理部门理顺关系,行使职能。

在 2000 年的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过程中,常州分校管理模式的改变是改革的主要内容之一。2000 年初,学校划归教育部管理,结合教育部管理要求,为了更好地整合学校资源,抓住机遇,迎接挑战,主动适应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需要,经过充分酝酿和学校党委常委扩大会讨论,2000 年 5 月 26 日,常州分校管理体制改革方案要点正式发布。

常州分校管理体制改革方案要点主要内容是将分校模式改变为校区模式。这一改变将有利于常州校区进一步成为河海大学密不可分的组成部分,在提高全校综合实力和办学水平中更充分地发挥其

潜力;有利于促进全校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较大幅度地提高办学效益;有利于三个校区统一规划、协调发展,促进学校各项改革和可持续发展;也有利于常州校区更快、更好地发展与提高。

为了体现分校模式向校区模式转变,在常州校区机构设置上体现了四个原则:一是由分校运行模式向校区运行模式转变;二是统一领导、职能延伸、条块结合、权责明晰、校区统筹;三是精简高效;四是既考虑到常州校区的现实状况,又考虑其长远发展。根据上述原则,常州校区党政管理机构分为两类:一类是学校职能部门的职能延伸机构,在常州校区行使校区党委和管委会赋予的管理职能,同时接受学校职能部门业务上的领导和指导,此类机构包括组织人事部、纪监审办公室、学生工作部、教务部、科技与国际合作部、财务部和资产管理部;另一类是常州校区内设机构,在校区党委和管委会的领导下,按职责范围负责常州校区的综合协调、社区服务、群团等方面的工作,此类机构包括党委办公室、管委会办公室、保卫工作办公室(三办合署)、宣传部、统战部(两部合署)、后勤管理部、工会、团委(与学生工作部合署)等。

第二节 院系调整

1986~2000年期间,学校院(系)机构进行过三次重大调整,同时伴随着理顺关系、下放权力的运行机制改革。

首次调整时间是1988年。结合学科专业发展的需要,学校重新划分系、所与专业的隶属关系,系、所实行系主任、所长负责制的管理体制,其主要目的是调动系、所的工作积极性。

1995年学校开始全面进行院系调整工作,此前的1994年3月学校成立了两个学院,即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和技术经济学院。其中,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由原环境工程系、环境水利科学研究所、水文系热污染研究室组成;技术经济学院由原水利经济研究所、水库移民经济研究中心和水电系水经教研室的部分教师组成。

这次学校进行院系全面调整是由于原有校系两级机构和管理模式以及相应的运行机制已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需求,暴露出专业设置过细,专业面过窄,学科分支过多,学科力量分散的弊病,必须加以调整和改革。然而,面对已经运行十余年甚至是几十年的系、所机构,全面调整其设置,改革其运行机制是有很大难度的。

面对“211工程”建设的机遇和深化改革的大形势,经过审时度势,学校提出了有利于学科群建设、有利于专业改造、有利于师资队伍建设、有利于科研增长、有利于产学研结合的院系调整原则。

为了切实做好这项工作,学校成立了以刘新仁副校长为组长的“院系(所)机构调整工作组”,经过全校的充分论证和反复酝酿,1995年8月30日,学校向水利部人教司报送了《河海大学关于拟成立水文水资源及环境学院等10个学院的请示》,其组建方案为:

- (1) 水文水资源及环境学院:由原水文水资源系、环境科学及工程学院、水资源开发利用国家专业实验室合并组建。
- (2) 水利水电工程学院:由原水力发电工程系、农田水利工程系、水利水电科学研究所合并组建。
- (3) 港口航道及海岸工程学院:由原航运及海洋工程系、海洋及海岸工程研究所合并组建。
- (4) 土木工程学院:由原建筑工程系、地质及岩土工程系、工程力学系、测量工程系、岩土工程科学研究所合并组建。
- (5) 电气工程学院:由原电力工程系和农村电气化学院合并组建,并仍挂电气工程学院、农村电气化学院两块牌子,一套班子。
- (6) 计算机及信息工程学院:由原计算机工程系、机械学院的电子工程系共同组建。
- (7) 机电工程学院:由原机械学院的机械工程系组建。
- (8) 国际工商学院:由原国际工商学院、机械学院经济管理系共同组建。
- (9) 技术经济学院:由原技术经济学院、水利水电科学研究所系统工程研究室合并组建。

(10) 人文学院:由原外语系及社会科学系合并组建。

上述十大学院学科集中、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充分体现了形成学科优势的原则,而且每个学院其专业的涵盖范围宽广,业务的内在系统性很强,这样就为专业改造及拓宽其适应面,实行“学产研三结合”以及面向社会联合办学等方面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把学校原有的二十多个学院、系、所组建成十大学院,为学校精简机构、提高工作效率和办学效益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1995年10月31日,水利部人教司下达了《关于河海大学成立水文水资源及环境学院等十个学院的批复》,批准了学校的院系组建方案。

这次院系机构调整的外在体现是组织形式,即把学校二十多个院、系、所处级机构构建为十个学院,作为学校的主体,而内在的运行机制上推出“校、院、系三级机构,人、财、物两级管理”的管理模式。新的校、院、系三级机构,在行政职能的人、财、物管理上,是校、院两级管理体制,其管理功能有比较大的变化。学校机构的职能主要是大政方针的决策、规划,人、财、物等学校资源的宏观调控以及控制性的督促检查,以宏观管理为其主要职责。学院在行政上是一个正处级单位,学院内可根据需要下设若干系、所、室、中心等单位,学校对学院的管理则以目标管理为主,过程管理为辅。学院对内的行政管理权限比过去的院、系、所要扩大得多,在人、财、物方面有一定的决策权和调配指挥权。学院下设的系、所等单位是教学、科研或科技产业等方面的业务实体,其职责是完成学院内部或对外承担的教学、科研、科技产业、联合办学等业务工作,不作为行政单位设置,所以也不再是行政系列的处、科级单位。

这次院系调整的顺利实施和“校、院、系三级机构及人、财、物两级管理”模式的确立,使得学校的教学科研资源得到优化配置,十一个学院学科力量相对集中,学科特色比较明显,学科优势也更为突出。正是由于机构调整及时,学科组建合理,专业方向对路,各种优势得以比较充分发挥,因此,学校在学科建设上很快取得了较大进展。如